证券代码：603257　　证券简称：中国瑞林　　公告编号：2025-013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1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角洲前湖大道88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9日

至2025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确认2024年度关联交易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
11	关于确认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确认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启用新《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4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4项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	关于更换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董事人选的议案	√

注：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6、8、9、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57	中国瑞林	2025/5/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二）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三）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现场登记时间：2025年5月19日，上午8:30-下午1:30。

（五）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角洲前湖大道888号

（六）联系人：郭兰宇

（七）电话：0791-86753105

（八）传真：0791-86753374

六、其他事项

现场参会注意事项：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确认2024年度关联交易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1	关于确认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确认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启用新《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4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4项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更换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董事人选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57　　证券简称：中国瑞林　　公告编号：2025-005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拟投资的产品品种包括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定期存款；

●投资金额：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3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9.0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瑞林”）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3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9.00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额度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557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20.5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615,6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83,559,552.81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32,040,447.19元。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4月1日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5〕71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与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相关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目前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194761367828	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791904188310001	创新发展中心项目

（三）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根据公司《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创新发展中心项目	36,962.09	36,962.09
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	13,826.45	13,826.45
合计	50,788.54	50,788.54

（四）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有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存在部分暂时闲置的情况。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3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9.00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投资目的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3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9.0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本次审议的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产品必须满足：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

2、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投资项目和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品种包括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定期存款。

上述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定期存款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四）资金来源

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

（五）实施方式

本事项尚需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决议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该授权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收益分配方式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八）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投资产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制定如下措施：

1、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和保管进行实时分析和跟踪。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闲置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和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现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必要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3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9.0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要求的投资产品，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加强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3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9.0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57　　证券简称：中国瑞林　　公告编号：2025-008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监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相应董事、监事回避表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已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关联委员回避表决，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已由全体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其中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一、确认2024年度薪酬情况

（一）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说明
章晓波	董事长	男	163.63	
张明	董事	男	0	外部董事
林杨	董事	男	0	外部董事
胡泽仁	董事	男	0	外部董事
杨文	董事	男	0	外部董事
伏瑞龙	董事	男	0	外部董事
吴润华	董事、总经理	男	163.63	按高级管理人员领薪
方填三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41.41	按高级管理人员领薪
曾宪坤	董事	男	83.42	职工董事，按岗位职级领薪
刘志宏	独立董事	男	4.17	
敖静涛	独立董事	男	4.17	
卢昂荻	独立董事	女	4.17	
汪志刚	独立董事	男	10.00	
郭刚	独立董事	男	10.00	
王芸（离任）	独立董事	女	5.83	
桂卫华（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83	
虞义华（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83	

相关说明：外部董事薪酬由委派单位发放，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说明
吴润华	董事、总经理	男	163.63	
方填三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41.41	
唐尊球	总工程师	男	130.91	
邱宁	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男	130.91	
胡虎	副总经理	男	141.41	
刘奕	副总经理	男	110.56	
何峰	副总经理	男	111.68	
张晓军（离任）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32.73	
刘雪珂（离任）	副总经理	男	10.91	

（三）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总额（万元）	说明
文哲	监事会主席	男	130.91	职工监事
韩利群	监事	女	0	外部监事
熊寄青	监事	男	0	外部监事
朱立	监事	女	0	外部监事
刘海林	监事	男	31.69	职工监事
黄卫华（离任）	监事	男	31.52	职工监事

相关说明：外部监事薪酬由委派单位发放，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二、2025年度薪酬方案

（一）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根据独立董事专业素质、胜任能力和履职情况，结合本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经营规模，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公司决定将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津贴标准定为税前10万元整，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除此之外，为执行公司事务垫付的差旅等费用可以据实报销。

2、内部董事（职工董事除外）：根据《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给付办法》的规定进行发放，董事兼任高管的，均以高管身份根据具体任职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3、外部董事：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4、职工董事：根据《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福利管理办法（试行）》，按照职工董事所在岗位及绩效考核，确定职工董事2025年度薪酬。

（二）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

1、监事会主席：参照《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给付办法》计算执行；

2、职工监事：根据《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福利管理办法（试行）》，按照职工监事所在岗位及绩效考核，确定职工监事2025年度薪酬。

3、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根据《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给付办法》规定，按照2025年公司经营暨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目标实际完成情况计算确定，董事兼任高管的，均以高管身份根据具体任职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三、其他事项

1、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适用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实际任期发放。

2、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57　　证券简称：中国瑞林　　公告编号：2025-011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2日在江西省南昌市红角洲前湖大道88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章晓波先生主持，应到董事14人，实到董事14人（其中董事吴润华先生、张明先生、林杨先生、伏瑞龙先生及独立董事敖静涛先生、郭刚先生、卢昂荻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章晓波先生作《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包括2024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等内容。

现任独立董事汪志刚先生、郭刚先生、敖静涛先生、卢昂荻女士、刘志宏先生，已离任独立董事桂卫华先生、王芸女士、虞义华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依据相关规定及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对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对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听取了总经理吴润华先生作的《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该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战略规划执行情况及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4年关联交易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2024年关联交易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关联董事张明先生、林杨先生、伏瑞龙先生、胡泽仁先生、杨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关于确认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4票回避。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关联董事吴润华先生、方填三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启用新〈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启用新〈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7项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拟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4项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拟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董事人选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更换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董事人选的公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一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5、董事会薪酬与考核